

济宁市关工委 济宁市教育局 济宁市妇联 济宁市公安局 联合下发通知,要求——

切实做好青少年暑期安全教育工作

本报济宁讯(记者 张彦彦)随着汛期的到来和夏季气温升高,溺水、交通、恶劣天气等各类安全问题进入易发多发期。预防学生安全事故,直接关系到千家万户的幸福安宁及社会和谐稳定。为进一步做好暑假期间青少年安全教育工作,防止各类意外事故发生,保障青少年生命安全,根据市委、市政府领导安排,市关工委下发通知,要求全市做好青少年暑期安全教育工作。通知指出,要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全市各级关工委、教育局、妇联、公安局要进一步增强做好青少年暑期安全教育工作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深入学习领会和落实近期国家、省关于加强青少年安全教育工作的部署要求,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将保障青少年人身安全作为当前一项重要工作任务。全市各级关工委要充分发挥“五老”政治素质高、责任心强、时间充裕、接触青少年多的优势,广泛调动“五

老”参与青少年安全教育工作的积极性和有效性,同教育、妇联、公安等部门密切配合、通力协作,织密打牢青少年暑期安全教育工作防护网。通知要求,要广泛宣传发动,营造浓厚氛围。全市各级关工委、教育局、妇联、公安局要结合自身工作实际,不断加强对青少年进行暑期安全教育工作的宣传推广力度,在全社会营造重视和积极参与青少年暑期安全教育工作的浓厚氛围。市关工委要组织“五老”志愿者积极宣传安全教育知识,深入社区、村居、人员集中的场所开展防溺水、防中暑、防触电、防雷击、防拐防骗、安全出行等安全教育知识,增强青少年安全自护意识和避险自救能力。市教育局要通过进行安全提醒、发放《致家长一封信》等形式做好暑期学生安全家校对接工作,增强家长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市妇联动员各级妇联组织通过家长学校、妇女儿童家园,积极开展青少

年暑期安全教育公益课程志愿服务活动,指导督促家长履行安全监管责任,帮助孩子树立安全意识。市公安局要加大对青少年出行的安全教育,增强青少年安全文明出行意识,遵守交通安全有关法律法规,远离交通安全事故。通知强调,要针对工作重点,强化监管教育。市关工委要积极组织有相关工作经验的“五老”志愿者当好预防青少年溺水工作的宣传员、看护员和巡视员。积极宣传防溺水知识,做好安全提醒,配合相关部门在河流、池塘、水库等青少年聚集水域开展巡查,对有下水苗头和私自下水游泳的青少年进行劝阻教育。市教育局要指导、督促县(市、区)及水域主管部门落实警示标志设立、水域隐患排查、专人定时巡查等工作,共同防范暑期学生溺水事故发生。市教育局要加强对青少年出行的安全提醒,要求外出时自觉遵守交通法规,不违反各种禁令标志。未满12

周岁不骑自行车,未满16周岁不骑行电动自行车,具备骑电动车上路资格的青少年要佩戴符合标准的安全头盔。步行或骑行时不看手机、不听音乐、不嬉闹。如遇极端天气,要穿着醒目,要注意避开广告牌、变压器、配电箱、高压电线等危险物。不在机动车出入口、马路边或车辆盲区玩耍打闹。自觉遵守公共交通车辆乘车规范。不随意穿越铁轨、不在铁轨边步行或铁路道口玩耍。市关工委要组织“五老”志愿者学习掌握并积极宣传恶劣天气相关知识,提高学生对夏季恶劣天气及危害性的认识,增强青少年的避险自救能力。市教育局要按照市委、市政府防汛抗旱工作视频会议要求,从严从细落实各项防范措施,以对青少年学生高度负责的态度,要求学生做好恶劣天气自身安全,在暑期遇大风、暴雨、雷击等恶劣天气时做好应急处置,确保青少年暑假期间的交通安全,防止事故发生。

兖州区

“五老”筑牢“防溺水”网

家长一封信》300余份,对学生及家长广泛开展防溺水宣传,确保了宣传教育的知晓率、到位率和覆盖率。开展义务巡查。组织有相关工作经验的“五老”志愿者在重要时段、重要安全隐患点,在青少年易聚集水域开展巡查,将预防青少年学生溺水工作传达到各社区、村庄,在水域周边设立警示标牌、横幅等明显标识物,劝阻青少年下水游泳,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第一时间现场解决,有

效地保护孩子们的生命安全。做好志愿服务。“五老”志愿者在防溺水工作中争当宣传员、指导员和巡查员,发挥了积极作用。在酒仙桥街道办事处三河村的徐本森,每天多次到村边泗河岸上转转,“不要下水游泳啊”“注意不要靠近岸边啊”,在村里经常能听到他的吆喝声,带着对青少年满满的关切。“人老心不能老,有一份热就发一份光。泗水河里情况复杂,有些孩子的防溺水

意识不强,我就多提醒提醒,不让他们下水,保护孩子安全度过暑假。”徐本森发自内心的讲出了全区“五老”的共同心声。“五老”上阵防溺水,助力平安保和谐。在兖州区“五老”开展防溺水工作已成常态,坚持哪里有需要,哪里就能看到“五老”身影、听到“五老”话语、闻到“五老”的味道。他们坚持“老有所为”,全心全意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金乡县

“三网融合”护校安

本报济宁讯(记者 张彦彦)为进一步增强青少年校园安全意识,近年来,金乡县关工委持续强化县教体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等职能部门联动作用,着力在宣传教育、安全教育、法治教育等方面下功夫,切实织密织牢防护避险、防溺水安全、暴力欺凌等校园安全“天罗地网”。强化宣传教育,织牢防护避险“安全网”。注重发挥学校的主阵地作用,重点从防溺水、防欺凌、防暴力等多个方面,不断强化学生及家长安全教育宣传。近年来,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先后组织开展

“反恐防暴力”“消防应急疏散”“防汛应急疏散演练”“防校园欺凌应急处置演练”等系列主题活动4000余场次,全面提升了青少年自我安全防护和紧急避险能力。强化防溺水教育,织密生命安全“防护网”。会同新闻媒体开设防溺水工作专题专栏,县电视台每天都播放《济宁市中小學生预防溺水歌》MTV、《防溺水快板》,切实把防溺水宣传深入到每个家庭。全县中小学、幼儿园组织开展防溺水安全系列教育活动,采取安全应急演

练、国旗下讲话、主题班会(队)会、家长(视频)会议、宣传栏、手抄报、防溺水征文等多种形式,累计举办知识竞赛60场,举办演讲比赛40场,张贴宣传画2000余张,全县中小學生溺水安全防控意识大幅提升,有效防范了青少年溺水事故发生。强化法治教育,织就防校园欺凌“保护网”。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成立由校长负责,学校法制副校长(法律顾问)、学校行政管理人员、少先队大队辅导员、教职工、社区工作者和家长代表、法律工作

者、校外专家等人员组成的学生欺凌治理工作专班,在重点时段、重点区域常态化开展风险隐患摸底排查,及时掌握学生思想情绪和同学关系状况,建立校园风险清单,对照重点风险源进行重点管控、重点排查、整改。注重发挥全县137名法治副校长作用,组织开展法制教育进校园、进课堂活动,采取班团会、主题活动、课堂教学、专题报告会等多种形式,邀请公检法专业人员“以案释法”讲解校园欺凌危害,发挥警示教育作用,避免校园欺凌发生。

聚焦“三个环节” 确保“三个到位”

市公安局全面加强校园安全防范能力建设

本报济宁讯(记者 张彦彦 通讯员 许明峰)今年以来,市公安局紧紧围绕“护校安园”和“利剑护蕾”专项行动要求,聚焦关键环节,全面加强校园安全防范能力建设,确保校园及周边治安秩序持续稳定。聚焦“勤”字抓监管,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市公安局把校园安全工作纳入2023年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和冬春季严打整治“百日行动”工作内容,常态化开展校园安全大检查。主动联合市教育局深入校园实地督导新学期安保工作,与市教育局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联合检查,督促压实部门管理责任和校长、园长安全主体责任。1至6月份,市、县两级公安机关会同教育部门开展联合检查34次,检查学

校715家次,督导中小学、幼儿园增配更换盾牌、警叉、警棍、灭火器等“八大件”防卫器械370余套。指导各地对332所中小学幼儿园大门口及周边路口等重点部位视频监控、人脸识别、访客识别等感知设备进行布点、更新、维护,建立重点人员人脸数据库,为应急处置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全市专职保安员配备、封闭化管理、一键式紧急报警和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护学岗”设置“4个100%”常态长效。聚焦“严”字强整治,确保环境优化到位。严格规范校园周边社会秩序。各地会同教育、文化、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等部门加强常态化联合执法,加大对校园周边出租房屋、网吧、游戏厅、校外培训机构等重点行业场所的清理整治。严密校园及

周边巡逻防控。强力推进“护学岗”建设,大力推行“派出所和交警巡警联动、学校和保安联防、家长和学生联动”的护校模式,建立“警校家”三位一体护学体系。调整设置护学岗1156个,治安岗亭350个,每天落实街面警力1900余人次。1至6月份,各地护学岗现场处置报警求助72起,及时制止化解矛盾纠纷纷头27起,服务师生做好人好事130余人次。严防交通安全隐患。严把校车准入门,不符合标准的校车一律不予办理注册登记,不符合条件的驾驶人一律不予许可。聚焦“广”字搞宣贯,确保源头防范到位。“法治副校长”派驻广。全市选聘民警897人兼任学校“法治副校长”,采取以案说法、实操演练、互动问答等多种形

式,大力开展防溺水、防欺凌、防性侵、防交通事故等法治教育、安全教育宣传活动,为学生上好“开学法治教育第一课”和“主题班会”。社区民警普法广。组织全市1476名社区民警走进辖区中小学及幼儿园开展安全防范、反电信诈骗、禁毒等主题讲堂,通过宣讲典型案例等方式,增强师生安全防护意识。互动宣传参与广。利用微信群、公众号等新媒体提供在线普法、答疑解惑互动服务,实现“键对键”法制教育。定期组织校园安全防范应急演练,有效提高辖区中小学及幼儿园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2023年以来举办法治宣传讲座195场,少年警校活动61场,发放宣传材料11.3万余份,警务自媒体推送1145条,开展应急演练72次。

济宁学院附属小学

做好校园安全“加减法”

本报济宁讯(通讯员 孔慧源)近年来,济宁学院附属小学在校园安全工作中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注重打造安全管理共同体,运用“一三四”安全工作模式:即一套安全管理组织架构;通过统筹目标、学习带动、家校协同三项途径,管理中落实安全责任制,同行共治;设置四个管理分区、赋能治理,有序开展安全教育、整理规范安全档案,做好校园安全工作的加减法,全力推进平安校园建设。落实安全责任制,同行共治。一套组织架构合理的安全管理体系,有助于落实责任。学校党总支书记、校长为校园安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学校安全工作,两名副校长、一名纪委书记、一名工会主席分别分管一至两个科室安全工作,科室对应的安全职责细化到安全制度、隐患排查、安全培训、教学设施设备安全等16

项具体内容,构建一套安全管理组织架构,做到分解任务做加法,人人担责做减法。通过统筹目标、学习带动、家校协同三项途径,统一思想,强化安全意识。学校健全安全工作管理组织,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完善学校安全护导队伍、设置视频监控、人脸识别、访客识别等感知设备进行布点、更新、维护,建立重点人员人脸数据库,为应急处置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全市专职保安员配备、封闭化管理、一键式紧急报警和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护学岗”设置“4个100%”常态长效。聚焦“严”字强整治,确保环境优化到位。严格规范校园周边社会秩序。各地会同教育、文化、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等部门加强常态化联合执法,加大对校园周边出租房屋、网吧、游戏厅、校外培训机构等重点行业场所的清理整治。严密校园及

安全测试督促学、体验实践加深学的五学模式,安全管理干部先把学深悟透的加法做起来。学校借力家委会、家长会、经验交流会等方式,畅通家校沟通渠道,积极开展“面对面谈话”“校长谈话日”“阳光小屋”心理咨询等活动。全员家访聚焦问题,深入交流,有效沟通。全员家访与重点家访相结合,关注特异体质、情绪异常学生情况。班级建立个人台账,帮助学生及时疏导心理情绪,促进身心健康,提高自我心理调适能力。通过《致家长的一封信》、宣传画册、微信公众平台等多种形式,引导家长切实增强安全意识、督促家长履行安全教育和监管职责。学校、社会、家庭三位一体的开放式办学模式,让教育的触角延伸到家庭和社会,有效地提高安全教育的实效性。

精细划分管理分区,赋能治理。学校细化每个科室安全主管责任,安排落实工作对应相应职责,形成“安全工作人人担责,事事尽责”的局面,坚持主管领导带队分组自查机制,学校纪委统一监督管理,针对校舍安全、消防安全、安保设施、设备安全等隐患进行排查,做到立查立通报、立整改。密织的责任网,有效实现了工作小组的网格化管理。将网格按照职责划分为管理小组、支持小组、实施小组、评价小组四个功能区。管理小组主要负责制定计划、安全月历、课程安排、安全教育,整体统筹全年安全工作要点。安保人员每周一次安全例会、每月份一次业务或技能培训,涵盖放学时间一分钟内控持上岗、安保器械使用考核、一键报警、监控查询、接人待物礼仪等相关内容,确保专业人会做专业事。

预防溺水 “四知”与“六不”

家长

知去向,知同伴,知归时,知内容

孩子

不私自下水游泳
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
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
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
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
不擅自下水施救



如何防止 未成年人溺水

泳池预防溺水

- 1、确保带孩子去正规的泳池游泳。
- 2、在下水前,确保孩子已经掌握相关安全技能,并确保孩子已做好热身运动。
- 3、如与孩子一起在水中游泳,必须让孩子待在大人一臂以内范围。
- 4、如孩子自己下水游泳,大人需时刻有效看护。
- 5、儿童的水上游泳玩具不能替代标准的漂浮装备。

开放水域预防溺水

- 1、如带孩子去海滩玩水或游泳,大人要做到时刻看护。
- 2、若多人一起到海边游泳,须指派人员轮流看管孩子。
- 3、若在海中游泳,一定要让孩子穿上安全、合格且适合孩子体型大小的救生衣,并扣好所有扣带。
- 4、如带孩子一起坐船,家长和孩子一定都要穿救生衣,并保证扣好所有扣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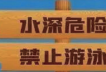
遇到溺水者 如何施救

在游泳馆

在游泳馆遇见有人溺水,立刻大声呼叫救生员帮助施救。

在户外

- 1、发现有人溺水,要大声呼叫,寻求成人帮助,同时拨打110报警并联系120急救人员。
- 2、不要直接跳下水或手拉手施救,避免造成连环溺水的悲剧。
- 3、寻找救生圈、木板、竹竿、树枝等抛向溺水者,救人要时要在地上降低重心,避免被拉入水中。



关于溺水 这些误区要知道

会游泳、水性好就不可能溺水?

不要因为会游泳,就放松警惕。

疲劳、抽筋、空腹等,可能会使人无法正常游泳,导致溺水;在海边、河边等野外水域,水草、碎石、淤泥、激流都可能导致意外发生。

手拉手就能救起溺水者?

身边有人溺水时,很多人第一反应会是伸手去拉。但形成“人链”后,一旦有人因体力不支而打破“平衡”,就会让很多人落水,导致悲剧发生。

带上游泳圈就能“保命”?

因海水存在大浪、高温、漂浮杂物等情况,充气游泳圈并不能在下游泳时有效地保证使用者的安全。